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16-001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 月 12 日，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仕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促进资源优化配置，提高企业资产的流动性，公司参股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华创证券”）拟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55，下称“宝硕股份”）进行资产重组，具体方案为：由宝硕股份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华创证券全体股东（下称“交易各方”）合计持有的华创证券 100%股权（下称“本次交易”），其中公司将以持有的华创证券 9.50%股权认购宝硕股份发行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宝硕股份的股东。经研究，董事会同意公司参与华创证券与宝硕股份进行的资产重组。具体内容如下：

1、同意公司向宝硕股份转让持有的华创证券 9.50%股权，华创证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拟为 77.51 亿元，公司所持华创证券 9.50%股权的交易价格拟为 73,641.89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初步评估的预估值，最终交易价格将根据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报贵州省国资委备案确认后的评估值，由交易各方与宝硕股份协商确定)。

2、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华创证券 9.50%股权认购宝硕股份发行的 7,156.65 万股股份（按照上述预估值及宝硕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计算）。宝硕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宝硕股份重组报告书为准。最终的发行数量以最终的交易价格及发行价格计算。

3、同意其他交易各方向宝硕股份转让其持有的华创证券全部股权，同意放弃其他交易各方向宝硕股份转让其持有的华创证券全部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4、同意公司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宝硕股份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股份锁定承诺函、信息披露公开承诺函等）。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因宝硕股份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此事项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将跟踪该重组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宝硕股份资产重组相关情况详见宝硕股份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2 日